附件2：

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（国家优质工程） 申报单位承诺书

中国建筑业协会:

经 （推荐单位）推荐，我单位申报2022～2023年度第一批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（国家优质工程），郑重承诺如下：

一、我单位提交的申报资料齐全、真实、有效，符合《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（国家优质工程）评选办法》的要求，不存在弄虚作假现象。

二、我单位在参评过程中，坚决遵守“中央八项规定”精神以及党和国家有关廉政建设的规定，严格执行《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(国家优质工程)评选工作纪律规定》，不向评选有关人员(协会领导及工作人员、复查专家、评审委员等)赠送礼品、礼金、购物卡等，不组织与工程复查工作无关的活动。

三、我单位任何个人不与评选有关人员单独联系接触，不进行与评选工作无关的活动。

如有违背上述承诺的行为，我单位愿承担相应责任，按规定接受取消参评资格或荣誉称号等处罚。

申报单位（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签字：

年 月 日